附件4：

申报材料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在申报推荐市直教育系统2021年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先进教育工作者过程中，严格按照《河源市教育局关于评选市直教育系统2021年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的通知》要求，对推荐人选的申报资格以及申报表格进行认真审核，按照推荐程序进行申报，保证每个推荐人选所提交的表格填写的所有内容及有关材料的真实性。

如本单位没有按照规定程序推荐人选、有弄虚作假现象或单位有关人员为推荐人选弄虚作假提供帮助，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相关责任及后果。

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同志签名：

2021年 月 日